

主 编 梁羽龙 张海军

世界文学名著经典译林 第一辑

飘

Gone With the Wind

〔美〕玛格丽特·米切尔

中国文联出版社

第二十二章

以后恐怕再也找不出比这个更长的一个下午了。也不可能如此炎热，也不可能有如此多懒惰的苍蝇。那些苍蝇，任斯佳怎么赶也赶不走，仍然成堆地往媚兰身上叮。她使劲挥着那把大棕榈扇，扇得胳膊酸得厉害。可是，这一切简直是在瞎打，因为她刚把它们从媚兰汗湿的脸上驱赶走，但顷刻间又盯到了她冷冰冰的脚和腿上，爬得到处都是。媚兰时不时有气无力地抖动着想把它们摆脱掉，而且小声叫道：“麻烦你帮我扇一扇吧，在我的脚上。”

房间里有点昏暗，那是因为斯佳为了挡住热气和阳光，已经把窗帘拉下来了，只让一丝丝的亮光透过帘上的小空隙和边缘上射进来。房子里闷热得像个蒸笼，斯佳的衣服都让汗湿透了，自始至终都没干过，并且汗水越流越多，粘得身上发痒，怪不好受的。普里茜蹲坐在墙角边上，也在流着汗，全身又酸又臭。如果不是恐怕她在她转身的时候偷偷溜走，斯佳真想将她赶出家门。媚兰仰身躺在床上，猛地出汗，把床单弄得到处都是汗渍，脏极了，而斯佳又不时把水溅上去，更是斑斑点点地湿了。她无休止地翻来覆去，打着滚，时而向左，忽而又向右。

其间，她有时挣扎着要坐起来，但随即往后一靠又倒了下去，因此只好继续打滚。刚开始她还极力忍着不声不响，死命地咬着嘴唇，以致连皮都咬破了。此时此刻，斯佳的神经已经绷到了最大限度，几乎要断裂，于是噙声噙气地叫道：“媚兰，看在上帝的面子上，你就不要逞英雄了。除了我们三人，谁也不会听到的。”

最终，媚兰再也控制不住自己了，她终于开始出声地呻吟着，甚至不时也尖着嗓子叫起来。媚兰一叫，斯佳只得用双手掩面捂住耳朵，不停地扭动身躯，只希望自己马上死过去。眼看着别人如此痛苦，自己却是一点办法都没有，这种感觉真比死还难受。要花那么长的时间守在这鬼地方，傻傻地等着一个小孩的降生，这简直再也找不

着比这更为倒霉的事情了。而且，就在她这样苦苦等待的时候，她明白北方佬已经一步一步逼近了五点镇甚至已经进来了。

她真后悔自己当初在那些主妇们谈论生孩子时未多作留意。如果平时注意就不至于这样了。如果她平日对这种事情多留一份心，她此刻就可以确定媚兰是否会要再等很久才能生出来。她隐隐约约地记起皮蒂姑妈的一些话，说是她的一个朋友用了整整两天的时间生孩子，结果孩子没出世自己就先死了。谁也不敢担保媚兰不会也要花上两天时间。但是，媚兰的身体是如此娇小瘦弱，绝不可能经受得住两天时间的折磨。如果孩子不尽快降生，她会很快死掉的。要是艾希礼没有死的话，她还有何脸面告诉他媚兰已死的消息呢？她已经承诺一定要好好照顾媚兰了！

一开始，媚兰痛得厉害时就要抓住斯佳的手，但她抓得实在太紧了，简直把她的手骨头捏碎。就这样，过了一个钟头，斯佳的手已经变肿了，青一块紫一块的，简直没法弯曲。斯佳把两条毛巾结在一起，缚在床脚上，把两头再打结放在媚兰手中。所以，媚兰把它当救生圈似的抓住那个结，时而拼命拉紧，时而放松，时而又想把它撕成碎片。整个下午，她的声音就像一只落入圈套、奄奄待毙的野兽。她时而放开毛巾，有气无力地搓搓手，用那两只因痛苦而瞪得像铜铃的眼睛看着斯佳。

“跟我说几句吧，请你说说话好吗？”她细声细气地说着，斯佳只好随便乱扯一番，一直等到媚兰又开始抓住毛巾，重新开始没命地扭动着。

房间里闷热无比，又没有亮光，到处都有痛苦的叫嚷和嗡嗡乱飞的苍蝇。但是，时间真是太难熬了，害得斯佳连早上发生的事也似乎没了印象。她简直以为自己已经在这个苦闷、沉重和汗湿的地方住了一生一世。每当媚兰大喊大叫时自己禁不住也想跟着大声嚷，只是靠着狠狠地咬住嘴唇，最后才强忍着没有喊出声，总算没失控，内心的狂热和慌乱终于被压制下去了。

有一次，韦德小心翼翼地上了楼，站在外面哭着。

“韦德饿了，妈妈。”斯佳听后便想转身出到门外去，但媚兰却低

声求道：“不要离开我。求求你。如果你不在，我会受不了的。”

于是，斯佳就吩咐普里茜到楼下去弄点热玉米粥让他填饱肚子。至于她自己，她觉得下午以来她竟然对什么东西都提不起任何欲望了。

壁炉上的钟已经不转了，这让她了解不到现在的时间，只能等到房里的热气渐渐消散，亮光也逐渐逐渐变得暗淡时，她把窗帘拉开了，竟惊觉已经是傍晚时分了，太阳低垂在西边的天空上，发出并不很耀眼的红光。不知为什么，她原先还以为现在的时间已经永远定格在了这炎热无比的中午了呢。

她心里忐忑不安，心急如焚，想象着商业区会变成什么模样。是不是军队全都从这儿撤走了？北方佬是不是已经打进城了？联盟的军队会不会不战而全线告退？然而，一想到联盟的军队人数是如此稀少，而谢尔曼那边却是兵强马壮，她便失去了信心。谢尔曼啊！即使是他本人驾到，也不至于让她如此惊恐不安啊！不过，现在已经来不及考虑这些了，因为媚兰正在嚷着要水，要用毛巾沾水给她敷头，还要人替她扇扇子，赶走趴在她脸上的苍蝇。

当夜色降临，普里茜像一个鬼魂似的匆匆地点亮了一盏灯，此刻，媚兰更加显得虚弱无力。她开始呼唤着艾希礼，一遍又一遍地叫着，仿佛已经陷入昏迷状态了。这种可怕而单调的声音简直使斯佳几乎想用一个枕头把她的嘴死死捂住。或许，大夫最后还可能来的吧。但愿他尽快赶到！由于又开始抱了希望，斯佳连忙转过身去，马上吩咐普里茜即刻去米德太太家一趟，去瞧瞧大夫或是他太太是否在家。

“如果大夫不在的话，你就问一问米德太太，或是问问他们家的厨娘，看看有什么办法可行。叫她们尽快过来一趟！”

普里茜啪哒几声离去了，斯佳看着她的身影在大街上匆匆忙忙地飞奔着，她简直从来没见过这丫头竟会跑得这么快。但是，过了很久很久，她还是一个人回来了，就她一个。

“大夫已经一整天不在家了。说不定他已经跟那些兵一起跑了。斯佳小姐，费尔已经完蛋了！”

“死了?”

“没错,太太,”普里茜得意洋洋地说,好像在宣布一件很重要的事似的,“是车夫塔尔博特跟我说的。他不小心中弹了……”

“别管那么多了。”

“我没有看到米德太太。厨娘说了,米德尔太太正在给费尔净身呢,她想趁北方佬没进城之前把他埋葬好。厨娘说,如果是媚兰小姐痛得实在太厉害了,只要在她床底下搁把刀子,这样做会把痛苦切成两半的。”

斯佳听了她这乱七八糟的废话,真想狠狠揍她一顿。但正在这时,媚兰却睁开那双突出的眼睛,低声问道:“亲爱的,北方佬是不是就要进来了?”

“不是,”斯佳斩钉截铁地答道,“普里茜这人不老实!”

“没错,太太,我就是那种人。”普里茜很快过来承认了。

“他们快来了。”媚兰小声说道,显然没有相信,于是就将脸伸到枕头里盖住,但声音却传了出来。

“我可怜的孩子,我可怜的孩子,”喘了一口气又接了下去,“哦,斯佳,你就不要再呆在这里了。你必须得跟韦德一起去逃命。”

实在,这些话正中斯佳的下怀,但是,她一听到媚兰竟如此声张,只觉得怒火中烧,好像自己内心的怯懦已明白无误地写到了脸上,已经被媚兰一眼看穿似的。

“别说傻话了。我没什么可怕的。你也知道,我永远会跟你呆在一起。”

“你走不走都不重要了,因为我马上就要死了。”说完,她的呻吟声又响了起来。

斯佳像一个老态龙钟的老妇女一样扶着栏杆,一步一步地从黑暗的楼梯摸索着下楼,生怕自己不小心摔倒下去。她两条腿像被灌满了铅般沉重,她极度疲倦,心里又紧张得直打哆嗦,同时因全身冒汗而在不停地打着冷战。她非常费劲地摸索到前边走廊里,在最顶上的一级台阶上颓然倒下。她直挺挺地背靠一根廊柱斜倚在那里,用发颤的手把紧身上衣的扣子解到半胸。夜色阴沉沉的,温暖而又

柔和，她侧身注视着，像一头笨重愚钝的耕牛。

一切都完结了。媚兰仍然还活着，那个像只小猫嗷嗷直叫的小婴儿正在接受普里茜给予他的平生第一次洗澡。此刻，媚兰已经睡着了。回想刚才如此痛苦的大喊大叫，接生的又是成事不足、败事有余的外行，简直就是一场恶梦，她怎么还可以入睡呢？她竟然没有死去呢！斯佳明白，要是换了她去经受如此这番的折磨，那她一定早就没命了。但是，事情刚刚完结，媚兰居然还可以用微弱的声音说：“谢谢你了。”虽然她已经虚弱得只剩最后一口气了，斯佳是俯下身子仔细聆听才听见的。到后来，她就睡着了。她怎么可能入睡呢？斯佳已记不起自己在生完韦德之后也睡着了。她已经什么都想不起来。她的脑子已经一片空白；世界只剩下了真空，在这漫无尽头的一天之前根本设有过真正的生活，而且以后也永远不会有，有的只是这炎热难耐的夜晚，只有她粗重而沙哑的呼吸声，只有从腋窝到腰肢、从臂部到膝部以下不停滴着的粘糊糊而又凉嗖嗖的汗水。

她发觉自己的呼吸由均匀而响亮逐渐变成了奇怪颤抖的抽泣，但她的眼睛却很干枯，而且火辣辣的，似乎它们再也不会流出一滴眼泪了。她慢慢地，费力地挪动身子，把她厚实的裙裾撩到大腿上：她这会儿感到又冷又热又粘，夜晚的空气触及她的肢体，感觉可真惬意。她呆呆地想着：要是皮蒂姑妈看到她摊手伸足躺在这儿的前门廊上，撩起裙子，露出衬裤，别人会怎么看呢？但是，斯佳对这些并不在乎，她什么也不在乎了。时间停止了。现在或许才刚刚过了黄昏，也极有可能到了深夜。她不明白，也不想去理会她。

正当她闭上双眼正想趁着浓浓睡意睡去的时候，突然从楼上传来了走动的脚步声，“这或许是可恶的普里茜吧。”迷迷糊糊在黑暗中不知度过了多长时间，普里茜走到她身旁，得意洋洋地神侃起来。

“我们干得太棒了，斯佳小姐。我猜即使是我妈来也不可能干得比这好呢。”

斯佳怒目圆睁，瞪着黑暗中的普里茜，只是因实在太疲劳才没有斥骂出来，没有喝斥，没有责怪普里茜的过错——她吹嘘她自己如何如何有经验，她的恐慌，她那手足无措的慌乱劲儿，在紧要关头的束

手无措；她一会又拿错了刀，一会又不小心把盆里的水溅得满床都湿了，甚至还不小心把新生小孩摔到地上呢。而此刻，她竟这样吹嘘自己的本领，夸自己是多么能干啊。

但是，北方佬还要解放黑人呢！没错，他们是欢迎北方佬的到来的。

她又默不作声地靠着柱子斜躺下去，普里茜也了解她的心情，便缩手缩脚地躲到黑暗中去了。过了好一阵，斯佳的呼吸声才逐渐趋于平缓，心跳也稳定下来了，她才隐隐地听到了从前面大路上传来的脚步声，没错，正纷忙杂乱地从北边传来。士兵！她慢慢地坐直了身子，把裙子往下拉了拉，虽然她明白这是在黑暗中，没有人会发觉。眼看他们逐渐靠近了屋子，漫无终头的队伍络绎不绝地像鬼魅一样经过。于是，斯佳便朝他们喊出了声。

“喂，请稍等一会！”

一个影子走出队伍来到大门口。

“你们要走了吗？难道你们把我们丢下不管了吗？”

“没错，太太。”那个影子好像把帽子摘了下来，他的声音也从黑暗中传来。

“难道你们——你们军队真的会撤走吗？”

“是的，太太。正是如此。我们是最后一批从我们的防御工事中撤出来的，就是北边大约一英里的地方。北方佬就要来了。”

北方佬就快进来了！她似乎已记不起这件事情了。她突然觉得嗓子被什么东西给塞住了，什么话也说不出来了。那个人影也走开了，与别的影子混合成一块，纷乱的脚步声渐渐在黑暗中消失。“北方佬就要来了！北方佬就要来了！”这便是他们仓促的脚步节奏所提醒每个人的，这便是斯佳那颗怦怦直跳的心一下下被捶打的声音。北方佬真的要来了！

“北方佬就要来了！”普里茜大叫起来，紧缩着身子向斯佳这边靠，“哦，斯佳小姐，他们会把我们都杀死的！他们会用刺刀把我们的肚皮捅破！他们会——”

“啊，住嘴！”这种想法即使没有他人用颤栗的声音喊出来，只自

己在心底稍微想一想就够显得骇人的。因此，一阵恐惧又袭了上她的心头。她该如何是好？她究竟如何逃命？她该去哪里去获得救助呢？此时此刻，所有的朋友已经帮不了她一点点小忙了。

她突然想到了瑞德·巴特勒，心里便立刻镇定下来，不再恐惧了。她怎么整个上午像只没脑袋的苍蝇到处乱飞，却没有想到他这个人呢？她当然很恨他，但他又强壮又能干，而且对北方佬毫无惧意。他现在还在城里呢。确确实实，他上次曾在这里让斯佳狠狠地数落了一番，他也说了一些让人难以谅解的话，但是，在现在这种情况下，他肯定不会去计较这些小事。他自己还有一匹马和一辆马车呢。啊，当初她怎么早一点没想到他呢！他可以带他们离开这里，离开这个可恶的城市，逃离北方佬的践踏，逃到其他什么地方去，不管去哪里都行。

她转过头看着普里茜，迫不及待地吩咐她。

“你知道巴特勒船长在哪里落脚吗？是不是在亚特兰大饭店？”

“没错，太太，但是——”

“行了，你现在马上去他那里告诉他，我叫他马上来一下，尽快。我要求他尽快赶着他的马和马车一起过来，一辆救护车也行，要是他可以办到的话。把媚兰小姐生了小孩的事都告诉他知道。你跟他讲，我需要他帮我们的忙，带我们离开这里。行了，现在就去，快点！”

她挺直腰站起身，推了推普里茜，催促她快点跑去。

“哎，我的上帝，斯佳小姐。我实在没胆量一个人在黑暗里到处跑！万一被北方佬抓住了就惨了！”

“你跑快一点，追上刚才那一批人，他们不会让北方佬把你给抓走的。快去啊！”

“我很害怕啊！万一巴特勒船长没有在饭店里怎么办？”

“那就向别人打听他去哪儿去了。难道你竟然连这个胆量都没有？如果他不在饭店里，你就去迪凯特的酒吧间去看看有没有。到贝尔·沃特琳住的地方去看看。你就四处去找。你这蠢才，你不知道吗？如果你不尽快把他找回来，北方佬肯定会把我们几个都抓走的。”

“斯佳小姐，如果我去了酒吧间或是婊子家那种地方，我妈会用棉花秆打死我的。”

斯佳霍地站了起来。

“好啊，如果你不去，我就把你打个半死。你不会站在外头大街中大声喊他吗？这样做也不行吗？问问别人他是不是在里头也不行吗？别磨蹭了，快去！”

普里茜还在那里磨磨蹭蹭，一会儿用脚搓着地面，一边还把嘴巴撅得老高。斯佳又用力使劲推了她一把，差一点把她从台阶上推下去。

“你现在就必须去，不然的话我把你卖了，你以后永远也休想再看见你妈或者其他任何一个你的熟人，并且，我要把你卖到田里去，叫你去当劳工。还不快走！”

“哦，上帝，斯佳小姐……”

于是，在她这位冷酷无情的女主人的推搡之下，普里茜无奈只好下了台阶。当前面的大门哐当一声响的时候，斯佳又扯起嗓子喊了起来：“还不快跑，你这个蠢才！”

她听到了普里茜啪啦啪啦一路小跑的脚步声，旋即，声音逐渐消失在松软的泥土路上。

第二十三章

普里茜离开之后，斯佳走回楼下的过厅里，把一盏灯点亮了。屋里闷热无比，像个蒸笼，似乎中午所有的热气都被关到了里面似的。她麻木不仁的感觉已经逐渐消退，肚子已经饿得咕咕直叫。她意识到自己从昨夜到现在几乎粒米未进，只随便喝了一勺玉米粥，于是，她掌着灯走进厨房去。里面的炉火已熄灭了，但却还十分闷热。她看到长柄锅里竟还剩下半张硬硬的玉米饼，便抓在手中大口大口地啃了起来，一边还在找是否有其他东西可吃。盆里还剩下一点点玉米粥，她甚至没来得及倒到碟子里，连忙用大勺舀着吃了起来。这粥

本应放点盐的，但她实在饿得不行了，没心思去找，猛地咽下了四勺，她这才发觉这厨房实在闷热之极，于是就一手拿灯一手抓着一张玉米饼回到了过厅里。

她明白自己应该留在楼上陪着媚兰。如果有什么事发生了，媚兰根本没力求救。但是，一想到要走向那个房间里去，到那个她像在恶梦中熬过几个钟头的房间里去，她就直感心里烦躁不已。即使媚兰马上就要送命，她也绝不回到那种鬼地方去。她这辈子再也不想再跨进那个房间一步。她把灯搁到窗口边的烛台上，之后又回到了前边的过廊里去。这里比较凉快，虽然夜里的气温仍旧相当高。她在灯火投过来的微暗的光晕中，呆坐到楼梯上，又开始啃起了玉米饼。

她很快咽下了玉米饼，体力有些恢复了，随即恐惧开始蚕食她的心灵。她听到外面街上传来了嗡嗡的喧哗声，但不清楚这是什么意思。她只感到那种轰鸣的声音时高时低，但根本听不清楚。她探着身子仔细地聆听着，但不一会就因紧张过度而觉得腰酸腿痛。此时此刻，这个世上再也没有比这更令她如此渴望的事情了，她现在实在是渴望即刻听到马蹄声，渴望看见瑞德那种漠不关心和无比自信的目光来嘲讽她的恐慌不安。瑞德一定会带走她们，带到其他某个角落去。她不清楚那会是什么地方，她也懒得去理会这个。

她坐着仔细聆听来自市区的声响时，树顶上突然腾起一片隐约的光亮，使她诧异万分。她死死地盯着，那光亮越来越亮了。黑暗的夜空被染红了，开始是粉红，但又马上变成深红，接着她忽然看见树顶上方一条巨大的火舌高高地腾向空中。斯佳迅速跳起来，心又紧揪起来，怦怦跳得厉害。

北方佬已经来了！她明白他们来了，正在那边焚毁城市。那些火光似乎就在离市中心不远的东边。它们腾得越来越高，霎时扩展成了一大片红光，这使她大为惊恐。看样子整条大街都已经烧了起来。一阵杂着灼热的微风从那个方向迎面吹过，她闻到了烟火味。

她飞快地跑回自己楼上的房间，把身子探到窗外去，以便能更加清楚地观察整个情况。天空呈一片可怖的殷红色，大团大团的烟雾

像云涛似的旋转着挂在火焰上空。此刻，烟火味更浓了。斯佳心急如焚，一会觉得这个火焰很快蔓延到桃树街，会烧了这幢房子，一会又想象着北方佬会向她冲过来，她该往哪个方向逃命，她该怎么应付这局面。好像地狱里所有的恶魔都在向她尖叫着，她的脑子在极度的疑惑和恐惧中飞快转动起来，她只好紧紧抓住窗棂，不然会摔下去。

“我必须好好考虑，”她一次又一次地告诫自己说，“我非得好好想一下。”

但是，她思想却难以集中，就像一只受了惊的蜂鸟在她心里没命地到处乱撞一样。就在她扶住窗台站住的时候，突然传来了一个惊天动地的爆炸声，这比她以前听过的所有炮声都要厉害得多。巨大的火焰撕裂了夜空，之后又是一连串轰鸣。大地在颤抖，她头顶上方的窗玻璃被震得稀里哗啦成了碎片，纷纷掉下。

震耳欲聋的爆炸接二连三地传来，世界顿时变成了一个充斥着喧哗、焰火和全身颤栗的人间地狱。火星像一股股激流向天空喷射，然后又慢慢地、懒洋洋地穿过血红的烟雾落到地上。此刻，她好像听见了隔壁房里传来的有气无力的呼唤声，但是她不想去理会。这种时候她已经没有精力去理媚兰了。此刻，除了恐惧，那种就像她所见到的火焰一样迅速流遍全身血管的恐惧，她再也不去顾及其他的人和事了。她成了一个被吓得魂飞魄散的小孩，发疯似地要往母亲怀里钻，极力逃避目前的情景。要是她就在家中，与母亲守候在一起，那该多好！

在这些惊天动地的声音中，她听出了另外一种声响，那是一种脚步如雨点般慌乱地跑上楼来的脚步声，好像还夹杂着一条迷路的猎狗的吼叫声。普里茜冲了进来，她冲到斯佳面前，一只手紧紧抓住了她的胳膊，简直要把她的骨头都捏碎一样。

“北方佬……”斯佳惊呼起来。

“不是，太太。那是我们自己的人。”普里茜气喘吁吁地嚷道，同时她的指甲更深地掐入了斯佳的胳膊。“他们正在烧铁厂、军需站和仓库，另外，我的天，斯佳小姐，他们还把七十辆卡车的大炮炮弹和火

药爆炸了，并且，耶稣啊，我们都会烧成灰的！”

普里茜又扯着嗓子叫了起来，仍然紧紧掐住斯佳的手臂不放，使得她又气又痛，简直要哭了出来。最后，斯佳费劲地甩脱了她的手。

北方佬原来还没有进城！还有时间逃跑！于是，她又把吓懵了的精力又重新集中起来。

她寻思着：“如果我不能控制自己，也会像一只开水烫伤了的猫儿一样没命哀号了。”看到普里茜吓成这种可怜的模样，这倒有助于斯佳归于镇定。她抓住普里茜的肩膀使劲地晃动。

“别去理这些乱七八糟的事，还是话归正题吧。北方佬还没进城呢，你这个笨蛋！你有没有见到巴特勒船长？他怎么说？他来不来？”

普里茜总算停止了号叫，只是牙齿还在不住地打架。

“是的，太太。我好不容易找到了他。就如你所说的，他就在一个酒吧间里。他……”

“别管在哪儿找到他。他来不来？你有没有告诉他要把马和马车一起赶来。”

“上帝，斯佳小姐，他说他的马和马车被我们的军队拉去当救护车去了。”

“啊，我的上帝呀！”

“不过，他说要来……”

“他怎么对你说的？”

此时，普里茜已经缓过劲来，已经能基本控制自己了，但她的两个眼睛还在紧张地转来转去。

“没错的，太太，正跟你所说一样，我就在一间酒吧找到了他。我在外面叫他的名字，他于是就出来了。他很奇怪地看着我，正当我要与他说话时，大兵们就把迪凯特街那边的一家小店铺拆了并烧了一把火。他说跟我来，就一下子把我拉着跑到了五点镇。后来他说：‘出什么事了？快点说。’我就把你说的告诉他，‘巴特勒船长，请你赶快过去，带着你的马和马车去。媚兰小姐生了一个小孩，斯佳小姐正急着要逃离这个城市’。他问，‘她想去什么地方？’我就说了，‘我也

不知道，先生，但你非得去不可，因为北方佬马上就进城了，她要和你一起离开。”他就笑着说，他们把他的马和马车都拉走了。”

斯佳的心猛地一沉，发现连最后一个希望也落空了。她真够愚蠢的，怎么没有料到军队在撤退时一定会把留在城里的所有车辆和骡马拉走了呢？她一下子被吓得目瞪口呆，连普里茜说的话一个字都听不进去，但不消一会儿她就恢复了原状，继续让普里茜说下去：

“后来他又说，‘对斯佳说，让她不用担心，我准备去军队里帮她去偷一匹马，即使只剩下一匹也行。告诉她，我即使冒着丢掉生命的危险也要给她弄一匹马来。’后来他又笑着说，‘马上赶回家去吧。’但是，就在我要转身回来时，就扑通一声响了起来，几乎把我给吓晕了。那个时刻，他说那没啥大不了的，只不过是我们的自己人把火药给引爆了，以免它们落到北方佬手中，还有……”

“他会不会来？他在想方设法去偷马？”

“他就是这样跟我说的。”

她长长地吐了一口气，心里轻松了许多。如果还有可能找到一匹马，瑞德·巴特勒是一定会有办法的。瑞德可真是很能干。如果他能把她从目前这种混乱中救出去，她就饶恕他过去一切的过错。逃命啊！只要是跟瑞德在一起，她就没什么可害怕的。瑞德一定能够保护她。感谢上帝让她有了瑞德这样的朋友啊！她现在只是从安全方面想，变得理性起来。

“叫醒韦德吧，给他穿上衣服，再帮我打点好一包常用的衣服。都装到箱子里面去。不要让媚兰知道我们准备离开这儿。这还没到时候呢。但是你先用两条厚一点的毛巾小心把那小孩包好，顺便把他的衣服也包好。”

普里茜还是死死抓住她的裙子不松手，只是不停翻着白眼，脸上毫无表情。斯佳推了她一下，挣脱了紧抓着她裙子的手。

“赶紧，”她嚷起来，普里茜这才像兔子一样悄然离去。

斯佳明白她应该回到屋里去安慰一下媚兰，明白媚兰肯定被这连绵不断的轰然巨响和红透整个天空的火焰吓得晕了过去。这情景简直让人以为这是世界末日到了。

可是，这种时候她没有勇气回到那间屋子里去。她奔下了楼，打算把皮蒂姑妈逃往梅肯时给她们留出的那一些瓷器和银器整理整理。但是，当她步入饭厅时，她的一双手却不由自主地开始打哆嗦，接连打碎了三只碟子。她又跑到走廊上聆听外面的声响，不一会又走回到饭厅里，一不小心又把一些银器碰倒了。不知什么原因，她碰到什么地方就有什么掉下。她急急忙忙行走时还在旧地毯上栽了一个跟头，扑通一声扑倒在地，但她又马上跳了起来，连痛楚也感觉不出来了。她从声音中知道普里茜正像一只受伤的野兽一样在楼上乱窜，这简直令她气急败坏，毕竟她自己也是如此这般抱头乱窜，毫无目的。

她来回一次又一次地跑到走廊上，然而这回她绝对不想去打那个该死的难缠的包裹了。她坐在走廊里。试着想整理一些东西简直是个奇迹！除了怀着一颗怦怦直跳的心在这里等着瑞德，其他的事情就甭想了。但是，等了好久好久，他终于还是没有出现。终于，从大路前头很远的地方，她听见一种没有上油的车轴的吱吱嘎嘎声，像是缓缓的忽隐忽现的马蹄声。他怎么不赶紧来呢？他怎么不用力甩起马鞭飞快赶来呢？

那声音越来越清晰，她飞身站起，嘴里喊着瑞德的名字。接着，她隐隐约约看见他从一辆小货车的座位上爬了下来，随着喀嚓一声打开大门，他向她这边迈步走来。他走到了灯光之下，斯佳这才清楚地看见了他。他穿得干干净净，似乎要赶去参加一个舞会似的。白得像雪的亚麻布外衣和裤子熨得没有一丝皱纹，绣着边的灰色水绸背心，一缕褶边镶在衬衣的胸口上。他头上扣着一顶阔边的巴拿马帽，很时髦的样子，而两支像是象牙柄的长筒决斗枪直插在裤腰处的皮带上，沉甸甸的弹药把外衣口袋塞得鼓囊囊的。

他从大道上迈着轻快的飞步走过来，看上去像个野人，漂亮的脑袋稍稍扬着，那种神气活像一个异教徒的王子。恐怖使斯佳简直要在这夜里被吓成疯子，而对瑞德像是一帖兴奋剂一样使他更为兴奋和强壮。他的脸黑黝黝的，残留着一丝掩饰不住的残暴无情的表情，如果此时的斯佳还清醒的话，一定会吓个半死的。

瑞德的黑眼睛闪着得意的光芒，好像目前这种局面是十分让人兴奋的，就好像这地动山摇的轰响和凶险可怖的火光无非是吓唬小孩子的玩意儿。当他走上台阶时，斯佳摇摇晃晃地迎上前去，这个时候，她脸色苍白得像一张纸，一双绿眼睛闪着急切的火苗。

“晚上好，”他故意带着拖腔说道，同时飞快地摘下帽子，“我们好运碰上晴天了。据说你打算作一次游行。”

“你如果再这样寻开心，我就一辈子不跟你打交道。”她说道，声音都颤抖了。

“你总不至于被吓得不行了吧？”他故意装出一副万分惊讶的样子，露出了诡秘的笑容，使她恨不得把他从台阶上推下去。

“没错，我确实被吓坏了。我害怕得要命，而且，如果上帝赐给你山羊的那么一点点头脑，你也一定害怕的。可是，我们没有时间在这儿瞎扯了。我们必须即刻离开这里。”

“愿意听你吩咐，太太。只是，你又想跑到什么地方呢？我是抱着极大好奇心才跑来这里的，只不过是瞧瞧你们要跑到哪儿。你们既不能往北也不能往东，不能往南，也不能往西。周围到处是北方佬。眼下只有一条出街的路还没有被北方佬占据，我们的军队就是从那里逃跑的。但那条路也维持不了多长时间了。史蒂夫·李将军正指挥一群骑兵在拉甫雷迪打掩护战，维持那条路，以便部队能安全撤离，可部队一撤完，那条路也就会放弃的。你如果坐着马车跟着部队在麦克唐诺公路走，他们会拉走你的马。我的这匹马虽然很不怎么样，但这是费了好大的劲才弄到手的呢。你打算去什么地方？”

她哆哆嗦嗦地呆站在那里，听他说了一大堆，但简直一句话都听不见。然而，经他这么一问，她却忽然意识到自己该往哪儿去，她其实很清楚，就在这如此糟糕的整天里她是自始至终都知道自己该往哪儿去的。那是惟一可以去的地方。

“我打算回家去。”她说。

“回家？你是说要回塔拉去？”

“是的，没错！回塔拉去！哦，瑞德，我们必须现在马上动身！”

他打量着她，好像她已经失去意识似的。

“塔拉？我的天，斯佳！琼斯博罗那边不是整天都在打仗吗？沿大路大约十英里的地段，从拉甫雷迪一直到琼斯博罗镇上，甚至那儿的大街小巷都有战斗，难道你不知道？这个时候，说不定北方佬已经把整个塔拉占领了，甚至整个县。谁也不知道他们究竟打到了什么地方，只是知道他们就活动在那一带。不能回家！你怎么可能从北方佬当中穿过去！”

“我必须得回家！”她嚷了起来，“我一定要回！一定要回！”

“你这个小笨蛋，”他语气粗重而焦急，“你走不了那条路。就算你没有碰上北方佬，树林中也都是到处散落着双方的士兵。并且，我们的那么多部队已经陆续撤离琼斯博罗。他们一定会像北方佬一样马上把马拉走。你只有惟一的办法走，跟着撤退的部队沿着麦克唐诺公路走，只能求上帝保佑，让他们在黑夜中发现不到你。总之，你不能回塔拉。就算你万幸回到了家，你非常有可能发现那里已经被烧得干干净净了。我绝不允许你回家。这简直只有疯子才做得出来。”

“我非回去不可！”她又大声叫道，嗓子尖得更加厉害了，“我非回去不可！谁也别想阻拦我！我要回去！我要我的妈妈！如果你一定要阻拦我，我会把你杀死！我要回去！”

长时间的神经紧张终于把她压垮，充满惊怒和歇斯底里的眼泪像河水决堤一样顺着她的脸颊淌了下来。她握着拳头不住地捶击她的胸膛，不停地狂喊着：“我要！我要！哪怕我一路一步一步走回去我也要回！”

忽然，她被瑞德抱到了怀中，她那泪汪汪的脸颊紧紧地贴在他胸前那浆过的衬衫的褶边上，原本猛的敲打的两个拳头也放在那里一动不动了。他用两只手慢慢地、温柔地抚摩着她的乱发，轻轻安慰着她。那么温柔，那么委婉，不带一丝嘲弄的意思，仿佛这分明不是瑞德·巴特勒的声音，而是一个慈爱的和强悍的素不相识的人的声音，这个人身上散发着白兰地、烟草和马的气息，使斯佳不由自主地想到了自己的父亲。

“好了，好了，亲爱的，”他柔声说道，“别哭了。你可以回家的，我

勇敢的小女孩。你可以回家的。别再哭了。”

斯佳感觉好像有什么东西在触动着她的头发，心中痒痒的，并在迷迷糊糊中想到这可能会是他的双唇。他如此温柔，令人感到无比的宽慰，她真渴望永远依偎在他怀中。有他这样强壮的双臂搂紧她，她觉得这世上没有什么可以害怕的了。

他从口袋里摸出一条手帕，细心地帮她擦干脸上的泪水。

“来，把鼻子擦得干干净净，听话，”他以命令的口吻说道，眼睛里闪着笑意，“告诉我该干什么。我们必须马上动身。”

她听话地擤了擤鼻子，可仍哆嗦着身子，但不知该怎么叫他去。他看她战抖得那么厉害，光哑着嘴说不出话，于是便自己动起手来。

“威尔克斯太太已经把小孩生下了？但她怎么可以随便动呢？坐这辆颠簸晃荡的破车赶上二十五英里，对她来说实在够呛的。我们最好让她留下来跟米德太太在一块。”

“米德夫妇都不在家，我不能扔下她不管。”

“那也好。就带她上车吧。那个呆头呆脑的小丫头跑哪儿去了？”

“在楼上整理箱子呢。”

“箱子？车上连一个箱子都不许放。车厢太小了，光装你们几个就够呛了，况且车轮说不准会在什么时候掉的。你叫她把屋里最小的那个羽绒床垫找出来，然后搬到车上去。”

斯佳仍只是不能动。他紧紧地搂住了她，洋溢在他身上的旺盛的生命力似乎多少正在注入她的身体。她真希望自己能像他那么镇定，对一切满不在乎，那真是太好了！他把她推到了过厅里，但她依旧可怜巴巴地站在那里看着他。他撇撇下嘴唇，带着嘲弄的口吻说：“这不会就是当初向我发誓过天不怕地不怕的大无畏的年轻小姐吧？”

他突然放声大笑，松开了她的胳膊。她似乎被伤了自尊，狠狠地盯着他，心里很痛恨。

“我没什么可怕的。”她说。